

证券代码：837717

证券简称：华安奥特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华安奥特**<sup>®</sup>  
HUAANAOTE

**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aanaote (Beijing) Technology Co,LTD**

NEEQ : 837717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悦红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58859780
传真	010-58851521
电子邮箱	yuehongjun@haotter.com.cn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haotter.com/">http://www.haotter.com/</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3号楼华控大厦七层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10008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4,171,201.17	155,402,579.78	-13.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002,101.25	115,839,866.60	-35.25%
营业收入	14,980,705.12	27,988,549.15	-46.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37,765.35	-19,102,774.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920,419.11	-20,080,383.5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3,574.90	-18,406,842.2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9%	-15.9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4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6	2.41	-35.25%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090,748	64.73%	-27,500	31,063,248	64.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13,000	4.40%	0	2,113,000	4.40%
	董事、监事、高管	2,060,500	4.29%	52,500	2,113,000	4.40%
	核心员工	1,054,000	2.20%	-158,000	896,000	1.87%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938,500	35.27%	27,500	16,966,000	35.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776,000	34.93%	0	16,776,000	34.93%
	董事、监事、高管	16,938,500	35.27%	-82,500	16,856,000	35.1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8,029,248	-	0	48,029,24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1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 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李永军	12,389,000	0	12,389,000	25.79%	11,226,000	1,163,000
2	北京华安奥特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9,832,000	0	9,832,000	20.47%	0	9,832,000
3	悦红军	6,500,000	0	6,500,000	13.53%	5,550,000	950,000
4	北京基石创 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6,400,000	0	6,400,000	13.33%	0	6,400,000
5	深圳旌阁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 旌阁创新投 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3,117,132	0	3,117,132	6.49%	0	3,117,132
合计		38,238,132	0	38,238,132	79.61%	-	21,462,132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其中，李永军、悦红军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569,010.97
	应收票据	- 622,385.80
	应收账款	- 62,946,625.17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784,482.73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4,784,482.7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管理费用	- 10,173,294.50
	研发费用	10,173,294.50

####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63,569,010.97	-	92,722,682.21
应收票据	622,385.80	-	727,639.80	-
应收账款	62,946,625.17	-	91,995,042.41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	-	14,784,482.73	-	14,617,371.85

款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4,784,482.73	-	14,617,371.85	-
管理费用	21,170,785.53	10,997,491.03	10,927,307.93	10,149,377.76
研发费用	-	10,173,284.50	-	777,930.17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关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的账面价值为 47,666,387.26 元，其中个人借款 37,577,674.25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78.26%，占资产总额的金额 28.01%。我们无法就该部分款项的性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账面金额进行调整。我们对个人借款金额持保留意见。华安奥特连续亏损，且经营性现金流量连续为负数。2018 年度收入总额与上年度相比下降 46.48%。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华安奥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业绩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子公司广州盈安中标了金额为 6.5 亿元 35 个镇级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本年度公司主要订单为参与此项目的污水处理设备供应安装，订单量相比上年度大幅提升，但由于项目大、程序复杂、周期长，合同订单处理实施阶段，未到验收确认收入阶段，在本年度尚未形成收入和利润；同时公司加大环保产品研发力度、强化新业务全国拓展布局，投入研发和销售费用较大。

2019 年，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改善盈利：一是进行资源整合发展，解决好业绩订单增长与现金流不足的关系。二是加强融资渠道的拓展，解决环境治理业务增长对资金的需求缺口，从而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三是调整业务结构和选择优质客户，减弱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程度；四是公司建立起以财务为管控龙头，对整体资金调配和资金回款预期管理目标进行重点关注，加强各方面收入管理和支出的控制，加强项目实施效率，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支持保障。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谨慎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出具了亚会 B 专审字（2019）0326 的专项说明，在审计过程中，没有发现强调事项涉及会计处理存在违反会计准则的情况。强调事项段不影响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华安奥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